

金門縣政府 函

地址：893013金門縣金城鎮民生路60號
承辦人：技士 李誌庭
電話：(082) 318823 #66353
電子信箱：auto685721@mail.kinme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東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5日
發文字號：府產漁字第1140006035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公告暨附件各1份 (371020000A_11400060351_ATTACH1.pdf、
371020000A_1140006035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金門縣三棘鰲禁捕措施相關事宜」公告暨附件各1份，自中華民國114年03月17日起施行，請惠予宣導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農業部114年1月16日農授漁字第114020143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請各公所(漁會)轉知所轄村里辦公室(各辦事處)配合宣導民眾(漁民)周知。

正本：金門縣水產試驗所、金門縣金城鎮公所、金門縣金湖鎮公所、金門縣金沙鎮公所、金門縣金寧鄉公所、金門縣烈嶼鄉公所、金門縣烏坵鄉公所、金門區漁會、金門縣三棘鰲保育協會、金門縣潮間帶學會、金門縣養殖漁業發展協會
副本：農業部漁業署(含附件)、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(含附件)、海洋委員會海巡署第十二巡防區指揮部(含附件)、海洋委員會海巡署金馬澎分署第九岸巡隊(含附件)、海洋委員會海巡署艦隊分署第九海巡隊(含附件)、各縣市政府(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)(金門縣政府除外)(含附件)、本府綜合發展處(請刊登公報)(含附件)、本府產業發展處(含附件)

